

草湖2023年市政线缆管廊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草湖2023年市政线缆管廊工程（一期）（招标项目编号： E6603004002240009）已由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师市发改发〔2023〕432号批准建设， 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 招标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一团城镇管理服务中心（环境保护工作站）。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实施地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三师
2.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四十一团草湖镇
3. 工程规模：本次设计道路范围内有19条路含有线缆工程，其中主干路、次干路人行道下设置线缆管廊，断面净尺寸为1.8mx1.8m，总长15510m；井冈大道穿越盖孜河处采用综合管廊形式，双舱断面，总长280m；支路人行道下设置电力、通信排管，电力排管总长5446m，通信排管总长7046m。
4. 本次公告共划分为1个标段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天）
E6603004002240009001001	草湖2023年市政线缆管廊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	工程量清单编制审核、施工预算编制审核、施工过程造价管理、进行工程结算审查。	365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条件: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2020年度至2023年度连续三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有)和财务报表附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可不提供审计报告提供财务报表; 成立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提供相应年度的审计报告)。 3.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至少承揽过1项造价咨询服务业绩(以上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如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可不提供业绩, 业绩要求不作为本次投标的资格条件。 4. 信誉要求: 1) 不得被省级(包括兵团)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不得被责令停业或暂扣或吊销资质证书; 3) 不得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被冻结对公账户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投标时不得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异常经营名录或税收违法黑名单; 5)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建设工程领域中受到省级(包括兵团)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处罚; 6) 不得在第三师行政区域被暂停或被取消投标资格;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承诺不存在信誉要求的任何一种情形, 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如存在违反上述任一条规定的, 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均有权利在招标或评标的任何阶段否决其投标。中标候选人如在本次招标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 如发生或发现违反上述规定的任何一条信誉要求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拟投入本工程造价咨询其他人员不得少于2人。

四、投标须知

注: 投标单位须办理CA(标证通)证书, 通过CA(标证通)证书登录兵团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填报入库信息; 信息审

核后方可进行在兵团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各主体类型下领取招标文件。

具体注册事宜见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通知公告《关于注册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问题的说明》、《关于兵团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启用“标证通”的通知》、《关于办理兵团公共资源一体化平台网上交易系统CA（标证通）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通知》

五、招标文件获取

- 1. 领取时间:2024年02月07日 00时00分至 2024年02月12日 23时59分
- 2. 领取方式：请到兵团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7日 11时00分
- 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按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后按系统提示解密。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开标时间： 2024年02月27日 11时00分
- 2. 开标地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三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八、其他说明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地址详见网站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BTTF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兵团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完成。 3.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位置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按照《关于在兵团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全面推广电子保函应用的通知》企业可以以电子保函的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推荐各交易主体使用电子保函代替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除现金形式外，不得排除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见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400-998-0000；0991-8844613。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项目区筹备组住房和城乡建设办公室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一团城镇管理服务
中心（环境保护工作站）
地 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四十一团
草湖镇北京路69号
联 系 人： 谭杰
电 话： 13201197117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拓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图木舒克
地 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图木舒克市前海东街17
联 系 人： 聂亚龙
电 话： 15886881562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章）